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拟协议收购上海房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
之事前认可的函

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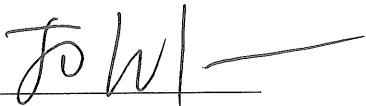
作为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建集团”或“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在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发出前，收到了关于公司拟协议收购上海房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检测站”）100%股权暨关联交易项目（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的相关材料，听取了相关人员对该事项的报告，并对会议材料进行了仔细研究，现对相关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1. 公司拟协议收购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检测站100%股权，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有利于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
2. 本次交易完成后，检测站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对公司的业绩有积极作用，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3. 本次交易对象为上海现代建筑设计（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4. 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原则，为本次交易聘请的审计、评估机构具有相关资质，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没有发现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5. 我们同意将上述事项及其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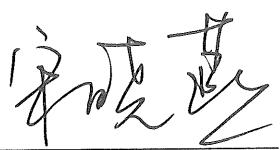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东建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协议收购上海房屋质量检测站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之事前认可的函》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杨德红： 

邵瑞庆： 

宋晓燕： 

2023年8月14日